

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文件

济院字〔2019〕17号

济宁学院 关于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的实施意见

为加强我校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和师德师风建设，全面提升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努力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教育部关于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意见》《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和《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

实党的十九大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围绕学校改革发展目标，积极引导全校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以德育德，坚持教书和育人相统一、言传和身教相统一、潜心问道和关注社会相统一、学术自由和学术规范相统一，争做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好老师，全心全意做学生锤炼品格、学习知识、创新思维、奉献祖国的引路人。

二、目标任务

构建教育、宣传、考核、监督、奖惩“五位一体”的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着力解决我校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和师德师风建设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教书育人全过程。以“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四个相统一”的标准来引导我校教师成长发展，全面提升教师思想政治素质与职业道德水平，把提高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摆在首要位置，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教书育人全过程，突出全员全方位全过程师德养成，推动教师成为先进思想文化的传播者、党执政的坚定支持者、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努力培养一支政治素质过硬、业务能力精湛、育人水平高超的教师队伍，为学校改革发展贡献力量。

三、建设举措

（一）完善师德师风建设教育机制

1. 严把新教师入职师德考核关，强化师德师风学习教育。扎实开展教师岗前师德教育，重点进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理想信念教育、法制教育和校史校情教育；在教师入职后，加大对专任教师、辅导员等的师德培训力度，组织开展师德讲座、理论研讨、主题征文、事迹报告会、座谈会、交流会等经常性的政治理论学习，重点加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理想信念教育、法制教育学习。

2. 创新师德师风教育形式，提升教师师德师风修养。举行新教师入职宣誓和 30 年教龄教师荣誉证书颁发仪式，增强青年教师的归属感和荣誉感，加强对老教师的人文关怀，促进优良传统和高尚师德薪火相传；引导教师发挥自身优势参与全员育人，安排青年教师兼任学生辅导员或班主任，在育人实践中提高师德修养；结合教学科研、社会服务活动开展师德师风教育，鼓励教师参与调查研究、学习考察、挂职锻炼、志愿服务等实践活动，增强师德师风教育效果；建立师德师风建设专家库，把师德典型、一线优秀教师等请进课堂。

3. 规范师德师风档案内容，建立规范化管理制度。记录教师接受师德师风教育、表彰、奖惩及社会反映的情况，记录记载的情况将作为优秀教师团队培养，骨干教师、学科带头人和学科领军人物培育的重要内容，作为聘用、晋级、考核、奖励等方面的重要依据。

（二）构建师德师风建设宣传机制

1. 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坚持师德师风宣传制度化、常态化，将师德师风宣传作为学校宣传思想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系统宣讲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上级主管部门关于师德师风建设的文件，宣传普及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对于高校师德师风建设中出现的热点难点问题，要及时应对并有效引导。

2. 重视多层次教育平台建设。落实校领导参加支部活动，党委书记、院长给新生讲形势政策课，党委书记讲“师德师风”党课等内容。将每年6月设为“师德建设教育月”，设立“师德师风讲堂”，定期举办师德讲坛，促进师德师风建设的理论创新、制度创新和管理创新，推动师德师风建设工作实现系统化、长期化；通过校报、广播、宣传橱窗、网站、微博、微信等载体，充分利用教师节等重大节庆日、纪念日契机，展现广大教师教书育人的典型事迹和精神风貌。

3. 强化师德师风典型宣传力度。通过开展师德师风先进个人评选、组织优秀师德师风典型进行重点宣传等一系列活动，广泛宣传师德师风先进事迹，营造师德师风的良好氛围。进一步完善师德师风激励措施，对在师德师风方面表现突出的教师，进行表彰和奖励。

（三）健全师德师风建设考核机制

1. 制定师德师风考核标准及办法。将《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等细化为具体准则，明确师德师风考核的具体办法，做到考核教师师德师风时按

章办事、有规可循。

2. 完善师德师风考核评价体系。将师德师风考核纳入教师资格准入、招聘考核、职称评聘、推优评先、表彰奖励等一切环节，突出师德把关，严格执行师德师风“一票否决”。推行师德师风考核负面清单制度，建立教师个人信用记录，完善诚信承诺和失信惩戒机制，着力解决师德失范、学术不端等问题。师德师风表现突出的教师，同等条件下在教师职务（职称）晋升和岗位聘用以及评优奖励中优先考虑。

3. 健全教师主体权益保障机制。师德师风考核坚持客观公正、公平公开原则，采取个人自评、学生测评、单位考评等多种形式进行。考核结果告知教师本人，考核优秀者予以表彰，考核不合格者应给与相应的处理，考核结果存入教师档案。

（四）强化师德师风建设监督机制

1. 树立师德师风政策导向。建立师德师风建设年度评议、师德师风情况调研、师德师风重大问题报告和师德师风舆情快速处理机制，及时研究加强和改进师德师风建设的政策措施。

2. 打造师德师风监督体系。打造学校、教师、学生、家长、社会多方广泛参与的“五位一体”的监督体系。加强职能部门职能监督、纪检部门纪律监督，充分发挥教职工代表大会、学术委员会等在师德师风建设中的积极作用。

3. 建立师德师风投诉举报平台。学校设立监督信箱和投诉举报电话，及时受理教师、学生、家长、社会各方面对师德师风情

况的监督与反馈，及时掌握师德师风信息动态，及时纠正不良倾向，对师德师风失范行为做到定期排查，及时发现，及时整改。

（五）健全师德师风建设奖惩机制

1. 完善师德师风先进奖励制度。将师德师风表现作为评奖评优首要条件，定期开展“优秀共产党员”“师德标兵”“最美教师”“教书育人楷模”“优秀教师”和“优秀教育工作者”等评选表彰活动，表彰奖励优秀模范教师。

2. 严格师德师风失范行为惩处。明确教师禁行行为，对于各类师德师风失范行为依法依规分别给予通报批评、警告、记过、降低专业技术职务等级、撤销专业技术职务或者行政职务、解除聘用合同或者开除。对严重违法违纪的及时移交相关部门。

3. 建立健全师德师风问责机制。建立“一岗双责”责任追究机制，对教师严重违反师德师风行为监管不力、拒不处分、拖延处分或推诿隐瞒，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后果的，追究相关负责人的责任。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建立和完善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二级院系（部）具体落实、教师自我约束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形成师德师风建设合力。成立由学校党政主要负责人担任主任，分管校领导担任副主任，由党委教师工作部、学校办公室、纪委办、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学生工作处、工会、教务处、科研处等部门负

责人组成的师德师风建设委员会，负责全校及领导各单位师德师风建设工作总体规划、制度建设、组织落实和检查通报工作。师德师风建设委员会下设办公室，挂靠人事处（教师工作部），人事处（教师工作部）处（部）长任办公室主任。各教学单位要建立师德师风建设小组，在学校师德师风建设委员会的领导和指导下开展工作。

（二）构建长效机制

完善师德师风建设制度体系，将师德师风教育、宣传、考核、监督、奖惩有机结合，健全和完善师德师风建设的各项规章制度。将师德师风教育贯穿于教师职业准入、职前培养、职业培训和日常管理的全过程，贯穿于思想品德、职业道德、学术规范及心理健康教育的各方面。健全教师权益保障机制，完善教师参与办学治校机制，保障教师依法行使学术权利。健全教师发展制度，构建完整的职业发展体系。发挥党组织的核心作用，各教学单位党组织将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和师德师风建设作为重点工作，列入本单位党建工作，充分发挥党员教师的先锋模范作用，带头履行教师职责，严格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

（三）加强经费保障

学校设立专项资金，用于师德师风建设理论研究、师德师风教育与培训、师德师风建设研讨、师德师风典型表彰及其他师德师风建设活动。

（四）狠抓督查落实

学校师德师风建设委员会定期对二级院系（部）贯彻落实党委全面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的各项决策部署及实施情况进行督查。各二级院系（部）要建立健全自查整改长效机制，深入排查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坚持立行立改、务求实效。

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

2019年9月4日